

证券代码：832775 证券简称：永升嘉轩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9月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新疆克拉玛依市阿山路42号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二楼大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元清女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2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0,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吴泓萱先生为新任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提名吴泓萱先生为新任监事。

监事候选人简历：

吴泓萱先生，197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专业毕业，本科学历；1994年至1996年，任新疆石河子总场液氨站成本会计；1996年至2006年，历任新疆证券公司克拉玛依营业部客户经理、服务部经理；2007年至2015年，历任宏源证券克拉玛依天山路营业部客服部经理、市场部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克拉玛依市聚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二)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因新建厂房及购进设备的需要，需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行申请贷款。为此，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最高债权额 12,000,000.00 元，期限自 2016 年 1 月 14 日至 2021 年 1 月 13 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4.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其中张元清、周燕、胡越、魏新慧、来德志均与该议案所涉及的企业存在关联关系，应回避表决，回避股数 5,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 56.00%。

(三)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永升嘉轩；证券代码：832775；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预计 2016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中，预计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为 3,916,000.00 元，其中销售商品及提供餐饮服务金额总计 3,231,000.00 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等关联方销售商品及提供餐饮服务共计 4,070,303.40 元，超出预计额度 839,303.40 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4.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其中张元清、周燕、胡越、魏新慧、来德志均与该议案所涉及的企业存在关联关系，应回避表决，回避股数 5,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6.00%。

(四)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预计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 2016 年上半年经营情况，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进行了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原预计情况：

预计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为 3,916,000.00 元。其中：向永

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等关联方采购油料、农产品等商品以及接受房屋装修等劳务金额总计 390,000.00 元；销售商品及提供餐饮服务金额总计 3,231,000.00 元；租赁房地产金额总计 295,000.00 元。

调整后预计情况如下：

预计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为 7,815,000.00 元。其中：向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等关联方采购油料、农产品等商品以及接受房屋装修等劳务金额总计 500,000.00 元；销售商品及提供餐饮服务金额总计 7,000,000.00 元；租赁房地产金额总计 315,000.00 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4.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其中张元清、周燕、胡越、魏新慧、来德志均与该议案所涉及的企业存在关联关系，应回避表决，回避股数 5,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6.00%。

三、备查文件目录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3 日